

# 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报告

部门名称：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填报人：周玉华

联系电话：8885495

填报日期：2023年3月10日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单位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分析评价。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是规范管理促发展，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自评情况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成立于 1973 年 11 月 22 日，2011 年 10 月经市编办批准为公益一类，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事业单位。是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直属副处级单位。因机构改革，2019 年 4 月，原韶关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韶关市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办公室）撤销，并入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内设机构有 5 个副科级内设机构：办公室、培训与信息科、建筑管理科、安装管理科、绿色建筑科。

本单位主要职责：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造价、建设工程定额的政策和法规；2、负承担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价款、预（结）算登记备案工作；3、承担全市一次性补充计价依据的编制工作；负责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解释、补充；4、负责收集发布全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和建设工程材料市场指导价格及建筑市场人工工资指导价格，建立全市建设工程造价数据库；5、监督规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的从业行为；6、承担绿色建筑相关事务性工作任务。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总体支出工作：**本单位的资金全额来源于市级财政，2022年部门支出总额为499.86万元，基本支出为435.44万元，占整体支出总额的87.11%；项目支出为64.42万元，占整体支出总额的12.89%。

基本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95.3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0.07万元（含“三公”经费支出的1.96万元及采购支出2.24万元）。

项目支出为64.42万元，分别为“市级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项目建筑能耗统计、审计、公示、检测经费”支出20万元、“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化管理系统日常维护及专业技术配套服务”支出11.2万元、“2022年商品混凝土企业生产原材料及产品质量监督抽检经费”支出7.58万元、“韶关市散装水泥三禁与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专项检查及政策宣传经费”支出7万元、“行政事业单位抚恤金”支出17.87万元、“2022年市直单位党建活动经费”支出0.77万元。

2、**重点工作任务：**工程造价信息方面：2022年我站进一步规范全市工程造价市场管理，开展行业调研、协调解决造价争议，解决行业和企业难点堵点问题。全年组织召开调研会议4次，计价依据应用解释协调会15场，共发出计价依据应用解释申请的复函34份。

在绿建工作方面：稳步推进建筑节能工作，绿色建筑取得新的突破。截止2022年12月底，全市新开工绿色建筑面积440.5万平方米，城镇新开工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到66.19%。全市完成散装水泥供应量516.69万吨，预拌混凝土使用量

450.55 万立方米，预拌砂浆使用量 10.52 万吨。新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项目，建筑面积 123.5 万平方米；竣工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项目，建筑面积 89.47 万平方米。对我市部分民用建筑 2021 年度能源资源消耗情况开展了统计调查公示工作，其中国家机关办公建筑 206 栋，大型公共建筑 17 栋，中小型公共建筑 85 栋，居住建筑 184 栋，行政村 16 个，超额完成省厅下达的任务指标。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部门整体支出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用经费开支，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规范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预算管理方面，切实有效地执行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车辆、资产内部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较好地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

2、资金管理情况。我单位严格执行财务收支管理，认真按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核算制度，本年度的人员经费支出预算额度为 314.79 万元，实际完成 395.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退休人员慰问金纳入支付范围，所以实际支付金额较预算金额大。公用经费支出预算额度为 50 万元（含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额度），但年中压减 9.6 万元，实际使用额度为 4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项目资金均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使用和拨付，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拨给项目实施单位，在拨付过程中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财务做好项目专帐，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保证资金及时足额用到项目中。

本年度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为6个，预算总额为75.7万元，实际完成64.42万元，2022年项目的额度用于支付2021年受库款制约未能支付的部分金额，另2022年部分项目资金额度也受年底库款制约，顺延至2023年2月支付，所以完成情况一般。

3、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情况。我单位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分配坚持：“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对项目制订的工作方案部署工作，明确时间节点，开展项目规划设计，认真落实项目计划等工作。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执行年度	预算资金额度		决算资金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1年	372.99	280.00	341.26	376.68
2022年	364.79	75.70	435.44	64.4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本单位的资金全额来源于市级财政，通过上表对比2022年度比2021年度资金缩减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专项经费”的资金已在2021年度支付完毕，2022年度无此项目。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人数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经费	资产采购	“三公”经费
预算资金	16	314.79	50.00	75.70	4.88	3.30
决算资金	17	395.37	40.07	64.42	2.24	1.96

此表反映我单位 2022 年度预算与决算数据对比执行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从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可持续性分析：

**1、项目进展顺利：**规范信息价采集发布流程，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和补充材料价格，提升信息价发布质量和覆盖面。开展行业调研、协调解决造价争议，解决行业和企业难点堵点问题。全年组织召开调研会议 4 次，计价依据应用解释协调会 15 场，共发出计价依据应用解释申请的复函 34 份。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全市新开工绿色建筑面积 440.5 万平方米，城镇新开工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到 66.19%。全市完成散装水泥供应量 516.69 万吨，预拌混凝土使用量 450.55 万立方米，预拌砂浆使用量 10.52 万吨。新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项目，建筑面积 123.5 万平方米；竣工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项目，建筑面

积 89.47 万平方米。对我市部分民用建筑 2021 年度能源资源消耗情况开展了统计调查公示工作，其中国家机关办公建筑 206 栋，大型公共建筑 17 栋，中小型公共建筑 85 栋，居住建筑 184 栋，行政村 16 个，超额完成省厅下达的任务指标。

2、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并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费用。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做到一事一审批、一事一结账，会议费和培训费严格按年初计划和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

3、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我单位 2022 年的各方面工作都得到上级主管部门及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三）自评结论。涉及部门年度工作与部门职能、规划的相关程度判断，部门整体制度保障的完善程度，部门资金内部管理机制的健全程度，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等。

1、提升造价管理信息化水平。一是做好本年度造价信息化管理系统运维服务企业的选取工作，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二是完成信息系统迁移工作，将信息系统完整迁移至省“数字政府”云平台韶关节点；三是积极推进造价云 2.0 版本向智慧造价 3.0 版本的升级更新工作，更准确的对项目工程进行分析及报表，强化指标分析能力，不断完善信息系统的功能。四是进一步规范造价信息收集发布程序，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2、2022 年从多方面推动绿色建筑行业的发展，包括：加



强绿色建筑全过程监管，积极跟进《韶关市绿色建筑与绿色建材产业发展规划》和《韶关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的后续编制工作；积极发展装配式建筑和新型建材产业，贯彻落实《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建立装配式建筑评价工作机制，压实部门责任、形成工作合力；加强任务分解和督导，以问题为导向，对年度装配式建筑任务进行分解，定期督导通报，压实各县（市、区）的责任；全面推进散装水泥应用，继续做好对预拌混凝土企业的监督工作，不定期组织科室人员到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企业，督促落实绿色生产和管理的有关要求。

**3、行政工作的总结：**我单位 2022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评价方案。

###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稍滞后。

（二）、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三）、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



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